

南阳市人口发展与卫生健康服务中心

南阳考点关于做好 2026 年度护士执业资格考试工作的通知

各县市区卫健委（卫健中心）、委属和管理单位：

根据《全国护士执业资格考试委员会办公室关于 2026 年护士执业资格考试有关问题的通知》（护考办发〔2025〕4 号）、《国家卫生健康委人才交流服务中心关于 2026 年护士执业资格考试考务工作安排的通知》（卫人才发〔2025〕75 号）及《河南省卫生健康委员会 河南省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厅关于做好 2026 年度护士执业资格考试工作的通知》要求，为保证南阳考点 2026 年护士执业资格考试工作顺利进行，现将有关事宜通知如下：

一、报考条件

按照《护士条例》（国务院令 517 号）、《护士执业资格考试办法》（卫生部、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令第 74 号）等规定，在中等职业学校、高等学校完成教育和卫生行政部门规定的普通全日制 3 年以上的护理、助产专业课程学

习，包括在教学、综合医院完成8个月以上护理临床实习，并取得相应学历证书，可以申请参加护士执业资格考试。

二、报名管理及考试安排

1. 网上报名：2025年12月9--22日，考生可登录国家卫生健康委人才交流服务中心网站（www.21wecan.com）进行网上报名，并打印《2026年护士执业资格考试报名申请表》（附件1）。

2. 现场确认：2025年12月10--24日，考生持《2026年护士执业资格考试报名申请表》、毕业证原件和复印件到单位或单位所属报名点进行现场确认。应届毕业生由学校持招生审批表到考点或报名点集体办理确认手续，具体时间安排以单位或各报名点通知为准。（12月24日前完成，考点不受理考生个人报名材料）。

3. 考点资格审核：2026年1月4--10日。各报名点初审报名人员有关材料进行现场确认审核工作结束后，填写《护士执业资格考试报名审核汇总表》（附件2）于考点通知时间将报名人员有关材料统一报送南阳市人口发展与卫生健康服务中心。考点资格审核由报名点或单位或学校集体进行办理（考点不受理考生个人报名材料），考生个人无需前往。

4. 网上缴费：2026年2月4--13日。考生可登录国家卫生健康委人才交流服务中心网站（www.21wecan.com）报名

入口查看资格审核状态，考区资格审核通过的考生进行网上缴费，逾期不缴费者视为放弃考试。

5. 准考证打印：2026 年 4 月 1--12 日，通过报名资格审核且缴费成功的考生可登录国家卫生健康委人才交流服务中心网站（www.21wecan.com）下载、打印准考证。

6. 考试方式、考试时间及考试科目：护士执业资格考试实行人机对话考试；定于 2026 年 4 月 11 日、12 日举行，每半天为一个轮次；考试科目：专业实务、实践能力（具体考试时间及内容以准考证为准）

三、现场确认需提交材料及排列顺序

报考类别	提交材料	
	原件	复印件（盖章）
护士资格	1、毕业证或招生审批表 2、学历认证 3、其它材料 装订顺序： 1-2-3（左上角装订）	1、2026 年度护士执业资格考试申报表 2、身份证复印件 3、毕业证或招生审批表复印件 4、学历认证复印件 装订顺序：1-2-3-4（左上角装订）

说明：1、学制为 2 年的大专/本科学历，还需提供 3 年制护理或助产的中专/专科毕业证及学历认证，如无中专毕业证需提供中专录取审批表（盖章）

2、大专及本科在校应届生（学校统一报名），需提供招生审批表和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均需盖章）。学制为 2 年的大专或本科应届生，除提供招生表、学籍在线验证报告外，还需提供 3 年制护理或助产专业普通全日制学历毕业证及学历认证。

3、中专在校应届生（学校统一报名）需提供招生表（由学籍档案室盖章、学校盖章、经办人签字）。

四、报名注意事项

1、各县区报名点、市直各医疗卫生单位、学校在组织报名时，要严格按照报名条件，做好资格审查工作。凡未经资格审查或资格审查不合格的报考人员，一律不予受理。组织做好本辖区考生诚信报名考试的宣传教育工作。

2、考生在进行现场确认时均须提交《考试承诺书》（见附件3）。除在校应届考生外，其他报考人员均需提供毕业证书原件及“教育部学历证书电子注册备案表”或学历认证报告。所有报考材料按照要求顺序排列（原件、复印件分开装订）。

3、报名表上联系方式一栏需填写手机号码；考生上传电子照片须为白底一寸免冠真人照片，不得使用美颜照片。

4、考生如遇疑难问题可登录国家卫生健康委人才交流服务中心网站（www.21wecan.com）查询或咨询南阳考点（咨询电话：0377-63519638）或咨询各报名点或本单位或学校。

五、2026 年护士执业资格考试南阳考点各报名点及市直单位咨询电话

报名点：卧龙：63126935, 63126937；宛城：63012809；
镇平：65988567；唐河：68959985；淅川：69227008；
西峡：83810562；新野：65033515；方城：67251956；邓
州：66066617；内乡：65328106；南召：66900638；

桐柏：68117795 社旗：83988272；南石：63876936；
中心医院：63200016；高新区：63291883；
示范区：62238709；油田：63790006；官庄工区：62036289；
医专：63526329 南阳中医药学校：66000608

市直：市三院：83883202；市四院：60298016；市
六院：63618811；市八院：60329699；市九院：63082427；
市口腔医院：63020206；市眼科医院：63268609；胸科
医院：63865201；
中医院：63869627；中心血站：63107966；疾控中心：
63310775；南阳张仲景医院：83976999

六、考务工作安排

（一）2025年12月9-22日为网上报名时间。

（二）2025年12月10—24日各报名点完成现场确认工作。

（三）2026年1月4--10日，各报名点将材料统一报市人口发展与卫生健康服务中心审核。审核结束后不再允许更改考试信息。

（四）2026年1月13—23日，考点将报考人员材料统一报省卫生健康委人事处审核。

（五）2026年2月24日至3月3日，各考点根据报考人数和考场设置情况完成考场编排工作。

（六）考试实施前，考点须根据有关要求，认真做好应急预案。在组织实施本地区考试工作中，要按照考务规则明确的责权，积极做好考试准备工作，并于 2026 年 3 月 12 日前将《考试办公室设置一览表》报至省卫生健康人才中心。积极取得当地供电、交通、保密等部门的支持和配合，为机考顺利实施提供保障。

（七）考前须对主考、监考、系统管理员和巡考人员进行培训，使其了解有关考务管理规定的要求，掌握考试工作程序，做到职责到岗、任务到人。

（八）按省卫生健康委通知时间，于考前采用专人押运的方式接受考试专用物品，根据《考试专用物品交接单》的内容和要求进行检查，如果发现外包装破损或其他异常情况，应立即封存并向省卫生健康委汇报。考试专用物品交接完成后，须立即存放至保密室。要认真落实安全保密措施，保证 2 名以上值班人员 24 小时值守，确保考试专用物品的安全。

（九）考试实施前，须通过考务管理系统打印用于监考的《考生签到表》和《试室列表》、《座位安排表》等材料，并张贴在醒目位置，用于标识试室及座位。

（十）考试实施期间，参与考试工作的人员必须遵守国家保密法的有关规定，严格按照考务管理规定履行主考、监考、巡考等工作职责，确保相关人员能够按照考务管理规定的要求，做到职责到岗，任务到人。维护考场秩序，切实加强对考生手机等通讯工具的管理。须加强试卷在考务办公室

领取后至试室途中的安全监管，加强监考人员培训。考点须按照下发的人机对话考试工作流程，督促机考机构做好系统的安装、测试，监督试卷信息光盘的导入，安排每轮次考生顺利参加考试。

（十一）考试专用物品的回收与系统卸载及违纪处理：按省卫生健康考试中心要求在规定时间内完成。



附件 1

2026 年护士执业资格考试报名申请表

条形码

网报号：
验证码：

用户名：
确认考点：

基本情况	姓 名		性 别		
	民 族		出生日期		
	证件类型		证件编号		
	联系方式（根据考区要求自行填				
报考科目	1. 专业实务 ； 2. 实践能力		是否为 2025 年 应届毕业生		
教育情况	最高学历			毕业专业	
	毕业时间			毕业学校	
	学 位			学 制	
	专业学习 经历				
工作情况	单位所属			工作单位	
	单位性质			从事本专业年限	
审查意见	学校（应届毕业生）或单位、人事档案所在地（非应届毕业生） 审 查 意 见 (盖章) 年 月 日		考点审查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考区审核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备注： ① 申请人为在校应届毕业生的，应当持有所在学校出具的应届毕业生毕业证明，到学校所在地的考点报名；申请人为非应届毕业生的，可以选择到单位、人事档案所在地报名。

② 考试申请人须仔细核对此表后签字确认，一旦确认不得修改。

考试申请人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 2

护士执业资格考试报名审核汇总表

报名点/学校（盖章）：_____

年 月 日

[illegible]

备注：请从考务管理系统中导出考生信息一览表后编辑。

附件 3

考 试 承 诺 书（样本）

甲方：XXX 单位 / XXX 院校

乙方：XXX 考生

我是参加 2026 年护士执业资格和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的考生，已认真阅读《南阳考点 2026 年护士执业资格和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考生须知》、《专业技术人员资格考试违纪违规行为处理规定》等有关考试规定，为维护此次考试的严肃性、权威性和公平性，我郑重作出如下承诺：

1. 保证报名时所提交的报考信息和证件真实、准确。
2. 自觉服从考试组织管理部门的统一安排，尊重每一位监考老师，接受监考人员的检查、监督和管理。
3. 树立与不良风气作斗争的勇气和决心，敢于检举揭发考试作弊行为。
4. 保证在考试中诚实守信，自觉遵守国家专业技术资格考试有关法律法规、考试纪律和考场规则。不替考、不携带手机、电子小橡皮等违禁物品进入考场，不做违规违纪之事。
5. 严格遵守南阳考点考前发布的 2026 年护士执业资格和卫生专业技术资格考试考生须知中所有规定。
6. 考后不散布、不传播考试试题，不参与网上不负责任的议论。
7. 如违背以上承诺，自愿按相关规定接受处罚，并愿意接受取消本人考试诚信档案库记录期内考试报名资格、解聘、辞退等后果。（此项单位具体制定，要求必须执行）

甲方：XXX 单位/院校负责人

乙方：XXX(考生)

签名、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